



朝鲜将对17至20岁女性实行义务兵役制

根据朝鲜媒体报道，朝鲜将对17-20岁的女性实行义务兵役制，朝鲜各地动员办公室已经开展工作。图为朝鲜平壤主体思想塔下的朝鲜女兵。



意大利维亚雷焦狂欢节 各国政要惨遭恶搞

2月1日，意大利传统维亚雷焦狂欢节举办花车游行，各国政要惨遭恶搞。图为意大利前总统纳波利塔诺造型的花车。



委内瑞拉经济危机 士兵持枪“占领”超市

委内瑞拉面临严重的经济危机，生活用品短缺引发民众抢购风潮。委内瑞拉总统马杜罗宣布政府接管一家连锁超市的35家商店。



巴西举行年度街区派对 主题“嫁给我”

2月1日，巴西圣保罗狂欢者参加一年一度的“嫁给我”狂欢街区派对。两名女子头戴头纱走过一面涂鸦墙。

周末人物·中国新闻名专栏

湖北女诗人余秀华被贴上“脑瘫诗人”“农民诗人”标签，经过网络和媒体发酵后被迅速推向大众。国内两家出版社争相出版其诗集。1月31日，本报记者赴京对余秀华进行了专访——

余秀华：请不要用异样的眼光看

□ 本报记者 卢昱 逢春阶

2015年1月31日下午，冬末的北京，像初春。碧空下的地坛公园，游人如织。有300多年树龄的古柏上挂着一串串火红的灯笼，耀人眼目。

这里，曾是身患残疾的作家史铁生天天光临之地，名篇《我与地坛》记录下了这里的一草一木。

就在地坛边上的广西师大出版社驻京“理想国”书房，同样身患残疾的女诗人余秀华，从遥远的湖北钟祥横店村，来到这里，参加她的首本诗集《月光落在左手上》新书发布会。

她穿着红棉袄，走路倾斜，双脚踏着一双崭新的米黄色雪地靴，“这是我妈刚给我买的，说北京冷。”

发布会结束后，记者问余秀华，喜欢史铁生吗？地坛就在眼前。她说：“当然喜欢，我也很想去地坛走走。”因为疾病，她说话有些口齿不清，面部肌肉的抽搐让她的神情显得有些紧张。但她思维敏捷，对于围绕自己所产生的“现象”，往往一语中的。

“我的身体倾斜，如瘪了一只胎的汽车”

“我心智成熟得太晚，小时候的事情根本记不得。我记忆力也不好，自己去年写的诗，现在都记不起来了。”余秀华的幼年经历，是从家人口中知悉的。

因为出生时早产、缺氧而导致脑部缺陷，余秀华到6岁才结束爬来爬去的日子，开始学会走路。走，对幼年时代的她非常困难，家人先是给她做了学步车，后来又换成拐棍，再后来才摇摇晃晃地迈步。

余秀华8岁时，才和小她两岁的弟弟一同入学。那时候上学放学，她都是父亲背着。上初中时，弟弟骑着一辆28自行车载着姐姐上学。她身体不协调，在后座上总是摇摇晃晃坐不住，弟弟骑起来特别困难，有时候很恼火，对她不耐烦。

高中时，余秀华寄宿学校。因为手脚不灵活、动作慢，打饭时总抢不过别人，有时剩饭剩菜也抢不着，一天只能吃上一顿饭。高二那年，她辍学回老家，从此每天忙着烧火做饭、扫地喂猪，在春秋季节看稻场、剥棉花。

余秀华19岁结婚，丈夫尹世平大她12岁。当时，这个四川籍男子在荆门打工。家人觉得余秀华身有残疾，能找个对象不错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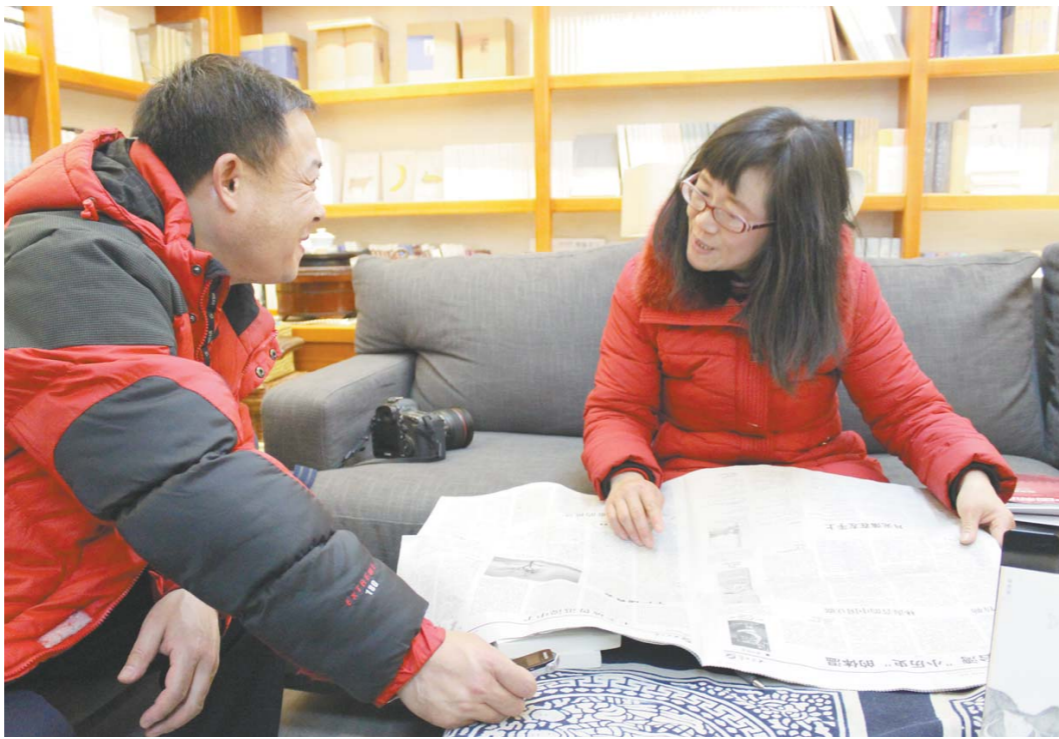
婚后，丈夫一直在荆门市做建筑工，偶尔回家。孩子两岁后，两人就开始争吵不断。3年前，因为在荆门讨不到工钱，丈夫背起行囊到北京打工，每年只在过年时回家。丈夫有时苦闷，喝点酒耍性子，遇到脾气同样不好的余秀华，开始针尖对麦芒。两人闹过几次离婚，都被余秀华的父母劝住了。

去年正月，母亲给余秀华买回20多只兔子。这些兔子成了余秀华的宝贝，她不能下地干活，在家既能照顾兔子，还能卖些钱买药。每天早起吃饭前，她都先去地里割一筐鲜草，喂饱兔子。

像梦境一般，2015年1月中旬，几乎一夜之间，余秀华的作品在网络中被反复传递和谈论，并迅速红遍大江南北。

虽然才39岁，但余秀华爱称自己是“是个年纪大的女人”，面对络绎不绝的采访者们，余秀华欣然迎之。“我对什么都看得比较平淡。虽然很高兴，但我心里还是很平静的，没有什么变化。我觉得我应该欣喜若狂的，但是没有，我一直很平静。今天来北京，我还是很平静。”她一字一字地吐露着心声。

记者们纷至沓来，兔子却一只只死去。她感到伤心，“小兔子也死得差不多了。这个真的是



本报记者向余秀华(右)展示刊发其诗歌的大众日报。

怪我，也许是那一天喂多了。兔子死了具体多少我只是知道的，但媒体来了多少个我真记不住。有报道说兔子死了，记者来了，其实没有太必然的关系，那是玩笑话，记者没来之前也死过。”

玩笑归玩笑，余秀华说很愿和媒体人成为朋友。她有着自己的解释：“因为你们首先是自然的人，然后才是作为媒体的人。我把你们的自然属性放在社会属性前面，所以就想把你们作为朋友。至于烦不烦，到今天为止，我还觉得不怎么烦，就是有时有点累，这个和你们没关系。”

其实，余秀华自身亦是如此——先从自然属性的女人，后到社会属性的诗人。

“我的身体倾斜，如瘪了一只胎的汽车。我的嘴也倾斜，这总让人不快。这个身体，把我在人间驮了39年了，相依为命，相互憎恨。”她的诗歌里时常会出现这些字眼，但她不得不接受身体的缺陷。

“出版第一本诗集，我很高兴，诗歌变成文字，在纸上表达出来，这是非常神奇的一件事情。”余秀华难掩心中兴奋，在此之前，她断断续续写了16年诗，共2000多首，少有发表。“真正认真写诗是从2003年开始。”

“爱情？有个屁爱情！”

余秀华面对大家朗诵的是《今夜，我特别想你》。如果不是面对面，单听她的声音，是哭腔，传递出一种压抑和苍凉。

“婚姻是扭曲的。我常常想这是神的旨意吗，我们是谁欠了谁，要用最牢靠的关系来一生为敌？而现在我的内心已经摆脱了它，可还是想把头埋进土里，疼却不哭。”余秀华对自己的婚姻如是评价。

当记者提及“爱情”这个字眼，她干脆利落回答：“爱情？有个屁爱情！”

“说到底，我不过是一个残疾的农村妇女。”虽然看清了现实，但在余秀华心底，爱情是她一直在追寻和思考的东西，“爱情打开的应该是生命的情绪，或冷或暖。因为它和诗歌是

完全不同的东西。诗歌是要让自己抵达自己，爱情是让世界抵达自己。”

“许多年以来，我一直在想，我是不是爱过，我爱过什么人，我的爱有没有改变他内心的次序和他对世界的看法。如果爱情本来就是一笔糊涂账，我们有没有必要清晰地活着，或者清新地活一阵子。我了解自己的性格，我以为自己到100岁也能疯狂去爱，不管爱多少人，或者就那一个人。而到了现在的岁数，我突然期待尘埃落定，但我还没有找到爱情里最根本的东西。”余秀华如是反思。

“我身份的顺序是这样的：女人、农民、诗人。这个顺序永远不会变，但如果你在在读我诗歌的时候，忘记我所有的身份，必将尊重你。”余秀华说。

“作为一个农人，我羞于用笔墨写出对一颗麦子的情怀。我只能把它放在嘴里，咀嚼从秋到夏的过程。”余秀华的诗句透出了她独特的农民视角。

在村里，余秀华跟谁都不怎么熟，也说不上几句话。她不怎么在村里走动，对村里人聊的家长里短毫无兴趣。“我会泼妇骂街，当然我本身就是一个农妇。”她大笑道。

“每天割草喂兔子，为一个兔子的死而悲伤。在农村，人与人隔得也非常远，他们除了打麻将几乎没有别的娱乐，这不是堕落，而是真正的可怜。”在余秀华的眼睛里，一个人就是一个下沉的过程，包括庄稼、野草、兔子和经过村庄的云。就在下沉过程中，她还在抗争着。

“因为我还活着，因为活着是一件过于具体的事情。要怎样活着才真实，容不得半点虚妄。而我却喜欢虚妄，仿佛饮鸩止渴，总想干一点不合实际的事情麻醉自己，麻醉一颗深谙世事、看穿一切又不能说出的心。”余秀华抿嘴笑道。

诗充当了一根拐杖

余秀华和村里人的不同之处，是捧着书，冥想，写作。

每天上午是她的看书时间。她最喜欢的书是《悲惨世界》，喜欢书里的语言、结构、思想，“那种对人性的刻画，真是好！”

余秀华爱读诗。在她房间的诗集中，几乎每页都有她随手写下的感受和批注。在虚拟的网络世界中，她关注着一批与自己诗观相似的诗人：北岛、海子、食指，还有青蛙、田晓隐、朵渔、雷平阳、左岸、夜鱼、张作梗等等。

走近，再走进诗歌。朝晖夕阴，时间不定，她会花大把时间写作。她的手不灵活，只能用一根手指敲着键盘，把诗的一字一句塞进电脑。

“诗歌和我是一种相互的需要，其中一个发出呼唤的时候，另一个就会到来。就像一个人摇摇晃晃地在摇摇晃晃的人间走动的时候，它充当了一根拐杖。我的痛和苦都是因为对人生过于热爱。孤独，但不虚仿。”余秀华如是阐释自己的诗观。

在清晨的狗吠声中，在后山黄昏，给油菜地灌水时，在月色里的花椒树旁，在田野里打柴禾时，在二十四节气变化的棉花地里，在村子里散步，哪怕去一趟小卖部的间隙，余秀华都向内心的“诗兽”发出呼唤。

“在我的意象里，诗就是一座山，没有顶的山。既然入了山，我就不担心它抛弃我，所以我时急时缓地往上爬。只是从一开始，我就把它看成我一个人的事情，与任何人没有关系。所以，我从没有拿诗歌去追求名利的东西。有了名利的人同样会和我思考同一个问题：诗歌的本质，它带给我们的会是什么。”余秀华的思绪又进入了诗境。

山乡里的一切静谧、细腻，在余秀华这里得到发扬。在她的诗里出现一串串场景：窗外的雨，一滴抱着一滴，一滴推着一滴；离夏天的果实还有百步之遥；时光落在村庄里，我义无反顾地捧着，如捧一块玉，身边响起的都是瓦碎之音；不管厚土多厚，一个人走进来，总是很轻。这些带着人文精神的思考，恰恰是现代浮躁社会所缺失的，她的诗如木槌，敲击着榆木疙瘩制成的木鱼，唤醒着城里人的麻木。

“我以为文字在取悦自己和别人的同时，是肩负责任的，它应该是一扇门，把自己往人性的深处指引。我是那么着急，写了许多年的诗，它没有给我一条明晰的路。我的文字会感动别人，这算是成功，但是远远不够，但是我不知道它还欠缺什么。”余秀华的忧虑不无道理，随着网络的发展，文字泛滥成灾，有时候她想停下来，可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停下来，内心有些许不安。

余秀华的丈夫从不读她的诗，也没兴趣读。余秀华转述丈夫的话是：“你们这样捧她都是一时的，过去就没了。你们能不能帮她在北京找份工作啊，一个月能挣一千多块钱就行。”

余秀华说：“我的孩子也不读诗歌，也没有这方面的交流。我的邻居都是农民，没有看诗的人，或者很少。他们谈论的只是我被采访这个事情，但不知道这个事情的本质。”

面对亲人和邻人对诗歌的漠然，她有说不出的寂寞。把世事看穿却不说话，注定了余秀华的“活着”是孤独的，“我和所有这个年纪的女人一样：安于现有的生活状态，不管它多苦。我不知道如果我会打麻将，是不是一定就是他们的一份子，但是我知道我一定会厌倦。这么多年，除了诗歌，几乎所有的事情都令我厌倦。”余秀华说。

余秀华期待读者：“请不要用异样眼光看，希望我写出的诗只是余秀华的，而不是脑瘫者余秀华，或者农民余秀华的”。



《摇晃晃晃的人间》余秀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

写《穿过》缘于诗友的玩笑

□ 卢昱 春阶

诗歌既成，褒贬难测。“对于诗歌的评价，我真的无所谓。我的诗歌写出来，放在那里，别人怎么读，是别人的事情，与我没什么关系。我只是把自己的诗歌写出来给大家看，你们说好说坏，都是个人的看法。每个人的看法是不一样的，这个无所谓。”余秀华说道，“人到了这个年纪，许多事情都看得很淡。我就是一种顺其自然的想法。”

余秀华对诗一贯的看法：“只有在写诗的时候，我才是完整的，安静的，快乐的。我从来不想写什么，怎么写。我为个人的生活着急的时候，我不会关心国家，关心人类。诗最好的作用是为了自己安心。当某个时候写到这里内容的时候，那一定是它们触动了我，温暖了我，或者让我真正伤心了，担心了。”

余秀华写的《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》（以下简称《穿过》），有人说跟山东诗人普珉的一首诗很相像，我们问她：你认识普珉吗？

余秀华说：“我不认识他，但是你们和他那个诗仔细对比一下，根本不是一回事，也许名字有一点像。名字有什么两问题呢？其实还有很多同名诗呢，这个跟他没有任何关系。你们可以把整个诗对比一下就可以知道是不是一回事，完全不像的。《穿过》这首诗，写的时候很随意，我们有一个QQ群，群里面有很多不同地方的诗友汇聚在一起，大家整天开玩笑，本来这就是一句玩笑话，穿过大半个中国，这个题目我觉得很有意思，就把它拿出来用，就是在这样环境下写《穿过》，是诗友的一句玩笑话引起的。”

对于“名”，余秀华有着自己的见解：“我不觉得我已经成名，这是一次偶然事件，不会打破我的生活，但对我能出来走走，我的家人很支持我，我的父母也很爱我。我觉得我得到的一切远远超过了本身应该得到的，很多都是出乎意料的。这不会影响我的创作，因为作为诗来说，生活、经历以后都变成诗。人经历了很多事情，就会越来越好。”

1月28日，余秀华在缺席的情况下，当选为钟祥市作协副主席。网上各种担心的浪潮随之而起。

“这个作协副主席只是一个虚名，没有什么实质的编制，对我的生活也不会产生任何影响。我也不会去管那些事，这是个无所谓的事情。”余秀华重申着自己的态度。

记者问她，到过济南吗？她说：“济南没去过，我知道有个趵突泉，有机会去看看。”

采访结束，我们问余秀华有什么梦想。她一共说了六个“好”：身体好一些，生活好一些，儿子好好学习，找个好工作，好好过日子，好好写诗。应记者要求，她左手握笔，一字一顿地为本报题字：向大众日报读者问好。

普珉：我不认为余秀华抄袭我

□ 逢春阶 卢昱

近日，多家媒体报道余秀华抄袭多年前普珉写过并发表的一首诗。记者在济南采访了普珉先生，他说：“我其实是被卷入的，不愿用这首诗标记自己。媒体用《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》（以下简称《穿过》）炒作余秀华，搞评论的也抓住这首诗作文章，非常无趣。我不认为余秀华抄袭我。”

“余秀华的《穿过》大胆不失矜持，如果说不如我那个，只是在篇幅上不如我有优势。”普珉说。

普珉说，中国古代诗歌写作中引用、化用、用典非常普遍，都可归入“因袭”这个范围。比如古诗十九首中的《行行重行行》通篇八句，句句都不留痕迹地化用了前人的诗句与典故，并以

此证明诗中的一些问题在过去已经存在并被前人认识，并非今日才有。比如《春江花月夜》，在形势与内容上是此类乐府诗的集大成之作，不仅把曾有过的内容都说透了，还形成经典的诗句，在形式上由通常的四行短诗叠加为长篇，且处理得尽善尽美，所以它终结了此前这类诗歌的写作。它就像一座山兀立在一条道路的尽头，又以其他方式或多或少地影响着后来的写作。比如《红楼梦》中，曹雪芹以之仿写了林黛玉的《葬花诗》，且赢得各种读者的喜爱。

普珉还以“丁香结”的传承，来谈因袭与创新问题。李商隐《代赠》：“楼上黄昏欲语休，玉梯横绝月如钩。芭蕉不展丁香结，同向春风各自愁”。写女子欲登楼望情人来，看见梯子又懒得上楼，徘徊在花园中看见了“芭蕉不展丁香结，同向春风各自愁”。严格地说，女子可以看见芭蕉与丁香，但是其中的对男女双方一样内心纠结的洞察，是诗人的看法，不一定是女子的意识。说是代赠，未必不是自述心曲。这两个意象当然是创举。

诗歌是人类共同的财富，因袭别人也有没写出来的，或者写出来了仍不能掩盖原作的光芒。比如北岛的《回答》中的名句：“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，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”提炼自食指的《命运》一诗中的“好的声望是永远找不开的钞票，坏的名声是永远挣不脱的枷锁”，传播也

比原作广泛得多。但是经济学家、企业管理者在专业文章里更乐意引用食指的这两句诗。从人类社会更远的历史，食指的诗句也仍然优于北岛的创新。

余秀华走红，引发激烈讨论，诗歌在公众层面的传播会出现什么问题？著名诗人韩东说得精彩：“专业成果需要分享，这是没问题的。在这意义上，热点、炒作都会吸引公众的注意力，但真正受益的还是个别敏感（对诗歌这种形式）的心灵。付出代价的则是被炒作者，尤其是志向高远的初学者。他们很容易受到伤害，产生幻觉。”普珉对因袭与继承的思考，就是思考的专业成果。

